证券代码 :600651　证券简称 :飞乐音响　编号:临2015-056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经核实,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3、2015年7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至少未来三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29　证券简称:重庆百货　公告编号:临2015-033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15年7月10日、2015年7月13日、2015年7月1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2015年7月10日,公司对外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临2015-031),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社集团")计划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12500万元。

(三)经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征询,确认截止目前,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公开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117　证券简称:东港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8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票2015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北京中嘉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于2015年7月10日设立了《重庆信托-渝信增利5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通过该计划的专用证券账户增持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13日、14日两个交易日,增持本公司股票1445万股。北京中嘉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不排除在未来6个月内继续增持本公司股票的可能性。

6、本公司目前正在研究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等方案的可行性,但相关计划尚在调研和探讨过程中,相关计划的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编号:2015-048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广济药业,证券代码:000952)2015年7月10日、2015年7月13日、7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与公司控股股东、其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管理层沟通确认: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本公司已对2015年半年度的业绩进行了预测(详情披露于2015年7月15日的巨潮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公司2015年半年度业绩信息未向第三方提供。

(四)公司董事会进行了必要的核查程序后确认,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在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也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本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公司目前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

(二)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三)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为深圳证券交易所网址及巨潮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

股票代码:600883　股票简称:博闻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5-028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10日、13日、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异常波动指标。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自查,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经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目前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目前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15-122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进展情况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5日开市起复牌。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从推出到实施尚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因此仍存在不确定性。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宜,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8日上午开市起临时停牌,并于2015年7月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

为建立长效激励机制,提高员工凝聚力,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同时基于公司员工对公司内在价值的判断和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坚定信心,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正筹划员工持股计划,目前经公司研究商定基本方案摘要如下:

1、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及确定标准: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的核心骨干员工;

(3)董事会认定的其他符合标准的人员。

具体参与名单需经董事会确认、监事会核实。

2、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情况:

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总人数不超过135人,具体参加人数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

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得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持持股计划份额(含各期)所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得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3、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资金来源: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4、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股票来源:

将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含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

鉴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初步方案已基本确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15日开市起复牌,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工作,近期拟定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从推出到实施尚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因此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93　证券简称:山东如意　公告编号:2015-048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5年5月28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2015年5月2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2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10800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0.11400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a;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18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06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7月20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7月21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5年7月2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5年7月2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帐号	股东名称
1	08*****162	山东如意毛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08*****943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3	08*****126	山东济宁如意进出口有限公司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如意工业园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咨询联系人:徐长瑞

咨询电话:0537-2933069

传真电话:0537-2935395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07月15日

股票简称:中海科技　股票代码:002401　编号:2015-030

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公司近期经营正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经向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船舶运输科学研究所、间接控制股东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和公司管理层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控股股东在股票异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5、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前期披露的2015年1-6月份业绩预测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968　证券简称:宝钢包装　公告编号:2015-009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2015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经公司自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得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钢包装"或"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2、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得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苏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是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及报纸,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和报纸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在子公司兼职及领薪情况的公告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从业人员在本公司设立的子公司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丰资产")兼职及领薪情况如下:

本公司董事长周瑞明先生兼任瑞丰资产执行董事;

本公司总经理朱彦先生兼任瑞丰资产总经理;

本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蒋金强先生兼任瑞丰资产执行监事;

本公司投资研究部研究员李智敏先生兼任瑞丰资产专户投资部员工;

本公司投资研究部研究员李富强先生兼任瑞丰资产专户投资部员工;

本公司总经理助理李鑫先生兼任瑞丰资产产品与市场部经理;

本公司市场营销部总监助理赵睿杨女士兼任瑞丰资产产品与市场部员工;

本公司市场营销部经理冯鹿先生兼任瑞丰资产产品与市场部员工。

本公司除上述人员以外未有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从业人员在北信资产兼任职务的情况。

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未向上述人员支付薪酬。

特此公告。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关于设立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432号),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获准设立子公司,子公司名称为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业务范围为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业务,注册地为上海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其中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65%的股权,上海暾旭投资咨询中心持有35%的股权。

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周瑞明先生兼任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的要求,在上海市虹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8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5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经向控股股东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函证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国投瑞银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瑞利基金")和国投瑞银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瑞盈基金")参加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瑞科技",代码:600390.SH)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根据金瑞科技发布的《金瑞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现将瑞利基金和瑞盈基金投资"金瑞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国投瑞银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非公开发行股票名称及代码	金瑞科技(600390.SH)	金瑞科技(600390.SH)
认购数量(股)	3,176,044	3,176,043
总成本(元)	35,000,004.88	34,999,993.86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82%	2.83%
账面价值(元)	35,000,004.88	34,999,993.86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82%	2.83%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

注:上述数据截止日为2015年7月14日。

投资者可登录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ubssdic.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0-6868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5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7月14日起,本公司以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对旗下下列基金持有的相关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调整组合
002241	歌尔声学	国投瑞银瑞和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 国投瑞银瑞泽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自上述相关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5日